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GENE HIGH-TECH GROUP LIMITED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延遲寄發有關建議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等交易(定義見該公告)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將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i)買賣協定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更多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出之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iv)本集團之財務資料；(v)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vi)經擴大後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報表；及(v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準備及落實通函內容，因此通函將延遲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雅欣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雅欣小姐(執行董事)、郭懿博士(執行董事)、肖焱女士(非執行董事)、鄔燕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鴻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